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Bohai Proper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2017 年第 2 季度

目录

一、基本信息	1
二、主要指标	9
三、实际资本	10
四、最低资本	10
五、风险综合评级	11
六、风险管理状况	11
七、流动性风险	18
八、监管机构对我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18

一、基本信息

（一） 注册地址：

中国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 256 号泰达大厦

（二） 法定代表人：

卢志永

（三）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1. 经营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2. 经营区域：

天津、北京、上海、重庆、深圳、河北、河南、山东、陕西、山西、浙江、江西、四川、湖北、湖南、新疆、内蒙古、辽宁、安徽、广西、江苏、云南

(四) 股权结构及股东

股东全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 (集团) 有限公司	66000	40.62%
Insurance Australia Group Limited (澳大利亚保险集团有限公司)	27500	16.92%
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000	15.38%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13.54%
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1000	6.77%
天津联津投资有限公司	11000	6.77%
合计	162500	100%

(五)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 (集团) 有限公司

(六)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无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1. 董事基本情况**

卢志永，56岁，博士学位，自2013年11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435号。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 (集团) 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卢志永先生曾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孙丽敏，55岁，自2016年6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536号。现任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孙丽敏女士曾任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一部总经理职务。

弓劲梅，45岁，博士研究生，自2012年7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2]738号。现任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弓劲梅女士曾任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职务。

刁锋，43岁，博士研究生，自2014年12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1113号。现任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滨海柜台交易市场股份公司董事，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Duncan Victor Brain，53岁，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自2014年4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298号。Duncan Victor Brain现任澳大利亚保险集团亚洲区首席执行官，负责公司亚洲区总体战略和业务经营。Duncan Victor Brain先生曾先后任澳大利亚保险集团东南亚区总经理以及澳大利亚保险集团亚洲区首席执

行官。

郦威，45岁，硕士研究生，自2014年12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1100号。现任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津联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郦威先生曾先后任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津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务。

张伟，43岁，大学本科学历，自2016年6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536号。现任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张伟先生曾任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经理等职务。

沈小钧，53岁，天津市委党校大学毕业，本科学历。自2017年5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527号。现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主持工作的副总经理。沈小钧先生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责任信用保险事业部/意外健康保险事业部责任信用保险部省级部门总经理/主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责任保险事业部责任信用保险部省级部门总经理/主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管理部销售总监；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销售管理部销售总监；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临时负责人；渤海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主持工作的副总经理等职务。

穆英姿，60岁，大学本科学历，自2016年6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474号，目前已退休。穆英姿女士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财务中心主任职务。

王光宇，64岁，大学本科学历，自2016年6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474号，目前已退休。王光宇先生曾任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个人金融业务部总经理职务。

李勇权，47岁，博士研究生学历，自2016年9月起出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897号，现任南开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李勇权先生曾先后任南开大学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副教授，南开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等职务。

2. 监事基本情况

许宁，46岁，硕士研究生，自2012年7月起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6月起任监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发改[2012]738号。现任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许宁先生曾历任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等职务。

刘阳，42岁，硕士研究生，自2014年7月起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694号。现任天津滨海高新

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刘阳先生曾任天津银行总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等职务。

杨雪屏，46岁，本科学历，自2017年5月起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批准任职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524号。现任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杨雪屏女士曾任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项目经理。

孙爱红，47岁，研究生，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自2014年12月起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1113号，现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总经理。孙爱红女士曾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副总经理职务。

王玥，44岁，硕士研究生，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自2012年7月起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发改〔2012〕738号，现任总公司非车险部/再保险部常务副总经理。王玥女士曾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车险部/重要客户部/再保险部常务副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沈小钧，53岁，沈先生毕业于中共天津市委党校，本科学历。自2017年3月出任本公司主持工作的副总经理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218号。沈小钧先生最近5年曾先后担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责任信用保险事业部/意外健康保险事业部责任信用

保险部省级部门总经理/主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责任保险事业部责任信用保险部省级部门总经理/主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管理部销售总监；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销售管理部销售总监；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临时负责人；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主持工作的副总经理等职务。

嵇永明，57岁，嵇先生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本科学历。自2013年1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3]75号。嵇永明先生最近5年曾先后担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务。

刘天赋，54岁，刘先生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自2016年11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222号。刘天赋最近5年曾先后担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务。

王革，49岁，王女士毕业于南开大学，研究生学历。自2016年11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222号。王革女士最近5年曾先后担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总经

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天津分公司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务。

岳欣，55岁，岳女士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自2009年9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09〕816号。岳欣女士最近5年曾先后担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党委办公室主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兼人事行政管理部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兼人力资源部/教育培训部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王绍发，53岁，王先生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本科学历。自2017年1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7号。王绍发先生最近5年曾先后担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临时负责人；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临时财务负责人兼江苏分公司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临时财务负责人等职务。

毛明光，46岁，毛先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本科学历。自2017年2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21号。毛明光先生最近5年曾先后担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总经理；渤

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山东分公司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梁凯，48岁，梁先生毕业于澳大利亚弗林德斯大学，硕士学位。自2017年1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0号。梁凯先生最近5年曾先后担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公司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企划部/产品开发部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企划部总经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战略企划部/创新业务部总经理等职务。

（八） 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维

联系电话：022-23202888

二、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万元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76%	19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54,971.53	63,426.19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76%	190%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54,971.53	63,426.19
最近一期风险综合评级	A	A
保险业务收入	90,857.91	93,329.29

净利润	-5,957.94	335.63
净资产	137,173.06	142,917.10

三、实际资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认可资产	444,668.63	438,717.08
认可负债	316,972.38	305,043.58
实际资本	127,696.25	133,673.50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127,696.25	133,673.50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四、最低资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69,800.10	67,422.3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39,339.99	35,623.2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29,937.67	30,495.6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26,983.37	27,208.41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26,460.93	25,904.98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924.62	2,824.99
附加资本	-	-
最低资本	72,724.72	70,247.30

五、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2017年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A, 2016年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A。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 保监会最近一次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评估得分

根据中国保监会下发的《关于2016年SARMRA评估结果的通报》(财会部函〔2017〕242号), 我司2016年SARMRA得分为71.62分。评估项目各项得分情况如下:

评估项目	评分
基础与环境	13.87
目标与工具	6.2
保险风险	7.26
市场风险	6.97
信用风险	7.21
操作风险	6.69
战略风险	8.35
声誉风险	7.69
流动性风险	7.38
合计	71.62

(二) 报告期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实施进展情况

1. 风险管理制度建设与完善

2017 年二季度，公司继续完善和健全风险管理制度，制定下发 14 项制度，修订 18 项制度。

(1) 制定下发 14 项制度

① 基础与环境

✓人力资源部为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队伍建设，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强化风险意识、创新意识和诚信意识，推动公司规范运作，特制定《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管理办法》（渤财发[2017]359 号）。

②操作风险

✓计划财务部制定了《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办法》（渤财发[2017]380 号），规范银行票据的管理。

✓人力资源部为进一步完善干部管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结合我司实际，制定《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改任非领导职务人员管理暂行办法》（渤财发[2017]424 号）。

✓人力资源部为规范招聘录用管理，提高总、分公司招聘效率，保证录用人员质量，结合公司工作实际，制定《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后台管理人员招聘录用管理制度》（渤财发[2017]424 号）。

✓合规部为规范合规管理工作，提升合规管理人员专业素质及业务能力，打造专业化、职业化的合规管理队伍，制定下发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人员管理办法》（渤财发[2017]424 号）。

✓合规部为进一步完善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合规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合规调查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制定下发了《渤海财

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调查管理办法》（渤海财发[2017]424号）。

✓合规部为了有效防范和控制合规风险，规范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审核工作，提高审核工作效率，支持公司业务依法合规健康发展，保障经营管理行为合法合规性和有效性，落实《保险公司合规管理办法》（保监发〔2016〕116号）监管要求，制定下发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审核管理办法》（渤海财发[2017]424号）。

✓合规部为合理评估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提升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有效性，制定下发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洗钱风险管理政策》（渤海财发[2017]424号）。

✓电子商务部制定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消费者权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渤海财电商函【2017】17号）、《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应急预案》（渤海财电商函【2017】22号）、《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第三方互联网平台合作管理办法》（渤海财电商函【2017】16号）。

✓理赔部下发了《车险追偿案件管理办法》（渤海财发[2017]328号），规范公司车险理赔追偿工作，进一步加强对车险理赔业务中追偿事务的管理。

✓理赔部下发《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理赔稽查管理办法》和《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拒赔减损奖励实施细则》（渤海财发[2017]349号），充分调动全员打击虚假赔案的积极性，进一步强化和规范理赔重案稽查管理。

（2）修订 18 项制度

① 基础与环境

✓风险管理部对《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试行）》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名称为《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2017版）》（渤财发【2017】423号）。

✓人力资源部为规范分支机构组织架构管理，加强人力编制管控，提升人力资源配置效率，支持机构业务发展，特制订《渤海保险分支机构组织架构与人力编制配置指导意见(V2.0)》（渤财发[2017]437号）。

② 保险风险

✓非车险部对《财产险业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修订后的名称为《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车险业务承保管理制度》（渤财发[2017]458号）。

③ 市场风险

✓资金运用部对《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并下发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2017版）》（渤财发[2017]305号）。

④ 信用风险

✓资金运用部对《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并下发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2017版）》（渤财发[2017]306号）。

✓计划财务部修订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应收保费管理办法》（渤财发[2017]389号），加强应收保费管理。

⑤ 操作风险

✓车险部二季度对合规手册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名称为《车险部出

单管理中心 2017 年合规手册》（渤海财函【2017】32 号）。

✓信息技术部对《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管理办法》和《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病毒防治管理办法》两个制度进行了合并修订，下发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使用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版）》（渤海财发[2017]443 号）。

✓合规部修订下发了《渤海财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政策（2017 年修订版）》（渤海财发[2017]424 号）、《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违法违规案件责任追究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渤海财发[2017]424 号）、《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司法案件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渤海财发[2017]424 号）。

✓信息技术部为加强国际互联网（Internet）的资源安全与使用管理，保障公司网络的正常工作，对《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使用管理规定》（渤海财发[2009]188 号文）进行修订，下发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使用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版）》（渤海财发[2017]442 号）。

✓精算部/产品开发部根据保监会相关工作要求及公司产品开发相关需要，完善产品开发风险管理制度，制定《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产品开发管理办法（2017 版）》（渤海财发[2017]451 号）。

✓人力资源部为加强公司人力资源调配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促进员工职业生涯的合理规划与发展，制定《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调配管理办法(V2.0)》（渤海财发[2017]424 号）。

✓理赔部修订下发了《车险损余物资管理规定（修订版）》（渤海理赔函【2017】69 号），规范了车险案件损余物资的管理，提升我司车险理赔

服务水平，进一步降低理赔成本。

⑥声誉风险

✓电子商务部/客户服务中心修订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诉管理办法(修订版)》(渤财发〔2017〕351号)。

⑦流动性风险

✓计划财务部修订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渤财发〔2017〕280号)，细化了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明确了相关流程。

⑧战略风险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战略风险管理体制和机制，增强战略风险管理能力，提升公司战略风险管理水平，战略企划部/创新业务部修订下发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风险管理办法(修订版)》(渤财发〔2017〕261号)。

2. 风险管理流程的梳理与优化

(1) 基础与环境

✓风险管理部对现行文件进行了梳理，就部分2010年之前颁布的文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并制定了修订计划，明确了修订时间。

(2) 操作风险

✓精算部/产品开发部遵循《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产品开发与管理办法》对产品进行开发和报备/报批。

✓资金运用部针对资金运用的投资操作环节中的风险进行防范与控制，规范投资交易行为；继续推动中台绩效评估及风控系统开发建设工作，

进一步明确该系统风险分析，绩效归因分析的用户需求。

✓理赔部对查勘定损平台部分录入项增加规则管控，确保证据录入准确性及规范性；理赔部加强理赔追偿管理，有效保障公司理赔追偿工作质量的提升，有效地推动总公司追偿工作政策在机构的贯彻执行；理赔部更新非车险理赔单证，对意健险理赔申请书进行了更新、完善。

✓董事会办公室以电子文件或纸质文件形式发送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股东大会设置偿付能力说明环节，对公司过去四个季度的偿付能力状况进行回顾和分析。

✓合规部建立了合规审核流程并在公司 OA 办公系统中设立对应的流程，并且调整完善了原有的总、分公司合同评审流程。

(3) 声誉风险

✓综合管理部制定并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渤财发〔2017〕394号），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和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

✓综合管理部制定了《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排查调处工作落实方案》（渤财发〔2017〕236号），使风险排查调处工作能够制度化、规范化、经常化。

(4) 流动性风险

✓计划财务部在《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2017年版）》中，对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进行监控和分区管理，明确了超限额审批流程，明确了流动性风险事件的报告流程。

七、流动性风险

（一）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净现金流（万元）	23137	1001
综合流动比率（%）-3个月以内	207.16%	202.81%
综合流动比率（%）-一年以内	108.73%	109.16%
综合流动比率（%）-一年以上	188.54%	150.83%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1	116.09%	195.66%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2	106.29%	157.17%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

2017年二季度公司累计净现金流为正，流动性充足。综合流动比率各区间均大于100%，资产负债匹配较好，已有资产在未来每个区间的现金流入均能覆盖已有负债在未来相应区间的现金流出。在两个压力情景下，公司的流动性覆盖率大于100%，说明二季度末公司优质流动资产可以覆盖三季度压力情景下的现金流缺口。限额指标管理均符合监管要求。投资流动性资产占比13%，高于7%的下限；二季度末无融资回购，满足监管限额要求。保险业务资金5788万元，流动性备用金充足。

八、监管机构对我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保监会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无。

（二）公司的整改措施以及执行情况

无。